

#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第二海巡隊 112年8月份海上射擊細部執行計畫

## 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 112 年 5 月 4 日艦巡防字第 1120009761 號函修訂「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實彈射擊通報作業規定」。
- 二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 112 年 1 月 18 日艦巡防字第 1120001021 號函「112 年度在職訓練實施計畫」暨本隊 112 年 2 月 8 日艦第二隊字第 1121200208 號函「112 年度在職訓練課目流路表」。

## 貳、目的：

為強化本隊同仁對 T75 機槍使用技能，並熟悉武器之操作，以提升海上執勤能力。

## 參、實施對象：

本隊同仁。

## 肆、施訓場地：

- 一、陸上：由個人訓練教官假本隊禮堂或 35 噸級巡防艇做任務分工、示範講解武器特性及相關動作、口令、注意事項、安全規則。
- 二、海上：由艇長、副艇長操控船艇及航行安全管制，教官負責射擊訓練及安全管制，其餘依射擊訓練編組表(詳如附件一)。

## 伍、實施日期及時間：

112 年 8 月 8 日及 24 日共 2 天實施海上射擊訓練，8 時至 9 時實施武器性能講解，9 時至 17 時實施海上實彈射擊(詳如附件二)。

## 陸、射擊區域：

- 一、射擊地點：北緯 25 度 16 分、東經 121 度 21 分(淡水河口西北方 6 浬)。
- 二、射擊範圍：  
A：北緯 25 度 14 分、東經 121 度 23 分  
B：北緯 25 度 18 分、東經 121 度 23 分

C：北緯 25 度 18 分、東經 121 度 19 分

D：北緯 25 度 14 分、東經 121 度 19 分

三、射擊通報：本執行計畫俟分署核定後，製作「對海實彈射擊通報」函送交通部等機關（構）單位知照。

柒、實施方式：

一、當日編排射擊艇(以 35 噸級巡防艇為主)及戒護艇各 1 艘，參訓同仁以 T75 機槍實施海上射擊，並由業管組主任(或職務代理人)全程督導。

二、實施射擊訓練前，由本隊教官就射擊課程 T75 機槍性能、各項諸元簡介、故障排除；射擊後實施武器分解、結合與保養要領，作詳細指導與教授。

三、實彈射擊前，由本隊教官先行示範講解各種射擊姿勢、清槍及其他相關動作，並實際操作後，再個別指導參訓同仁實施訓練射擊。

捌、海上射擊安全警戒措施：

一、射擊前應律定預備手、集彈手、彈藥管理、警戒手、雷達手、瞭望手及各項工作內容分工。

二、甲板靶場除必要人員外，其餘人員一律於船艙會議室待命。

三、警戒手至巡防艇上方持望遠鏡，負責射擊方向海域之瞭望警戒，如有發現任何船舶進入警戒區域，立即通知教官停止射擊。

四、雷達手利用巡防艇上雷達設定警戒範圍為 3 至 4 浬，專責監看巡防艇上雷達，若有船舶進入設定警戒範圍，雷達手應立即查明他船之位置，迅速通知教官停止射擊。

五、海上射擊務必在射擊範圍水域執行，並一律朝外海方向，並由預備手持望遠鏡報靶。

六、當風、浪突起船身搖晃劇烈時，應立即關保險停止射擊。

七、射擊前由指揮官負責射擊安全事宜；教官確實掌握射擊高度、方位及巡防艇安全。

八、彈(砲)殼應保持完整，避免遺失短缺。

十、射擊巡防艇應在桅桿上懸掛國際信號B旗1面（全紅色），另指派警戒巡防艇實施外圍安全警戒。

玖、一般規定：

一、參加海上實彈射擊人員應確實遵守各項訓練規定及紀律，應穿著工作服，並依規定穿著救生衣及頭盔，由本隊教官指揮施訓，並注意安全。

二、參訓同仁需全程參加訓練，以提高武器使用熟練度及保養能力。

三、實彈射擊時，彈(砲)殼因故無法集中而有落海遺失時，應依規定循後勤系統陳報分署。

拾、獎懲規定：

執行本案出(不)力人員依相關規定辦理獎懲。

拾壹、本執行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

附件一

|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第二海巡隊8月份第1次海上實彈射擊訓練流程表 |      |  |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|----|
| 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課目   | 進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地點            | 備考 |
| 8:00<br> <br>9:00                  | 機械訓練 | 一、槍枝諸元簡介。<br>二、槍枝大部分解、結合。<br>三、常見故障排除要領。 | 淡水河口西北<br>方6浬 |    |
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|  |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|--|--|
| 9:00<br> <br>9:40   | 航程   | 本隊至淡水河口西北方 6 浬  |  |  |
| 9:40<br> <br>9:50   | 射擊預習 | 一、持槍各項要領。<br>二、射擊程序講解。<br>三、T75 機槍槍瞄準要領。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|
| 9:50<br> <br>11:30  | 實彈射擊 | 一、下達安全規定。<br>二、射擊動作示範。<br>三、實施 3 次(單發、3 發及全自動)實彈射擊共 1000 發。 |  |  |
| 11:30<br> <br>12:00 | 航程   | 淡水河口西北方 6 浬至隊本部   |  |  |

**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第二海巡隊 8 月份第 2 次海上實彈射擊訓練流程表**

| 時間                  | 課目   | 進度  | 地點                  | 備考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8:00<br> <br>9:00   | 機械訓練 | 一、槍枝諸元簡介。<br>二、兵整中心派員實施槍枝大部<br>分解、結合。<br>三、常見故障排除要領。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9:00<br> <br>9:40   | 航程   | 本隊至淡水河口西北方 6 浬  | 淡水河<br>口西北<br>方 6 浬 |    |
| 9:40<br> <br>9:50   | 射擊預習 | 一、持槍各項要領。<br>二、射擊程序講解。<br>三、T75 機槍槍瞄準要領。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9:50<br> <br>11:30  | 實彈射擊 | 一、下達安全規定。<br>二、射擊動作示範。<br>三、實施 3 次(單發、3 發及全自動)實彈射擊共 1000 發。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11:30<br> <br>12:00 | 航程   | 淡水河口西北方 6 浬至隊本部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
附件二

**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第二海巡隊射擊訓練編組表**

| 編組    | 級職  | 姓名  | 職掌  | 備註 |
|-------|-----|-----|---|----|
| 射擊指揮官 | 組主任 | 鍾容軒 | 統籌靶場之全般事宜，於射擊前下達安全規定，掌握巡防艇之人、槍枝、彈藥及訓練器材，並全程督導巡防艇及附近水域之所有安全維護事項。 |    |

|       |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-------|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安全管制組 | 辦事員 | 黃朝鉉 | 負責排除故障之槍枝，隨時注意靶場水域船隻進入，狀況立即回報。  |  |
| 彈藥管制組 | 隊員  | 林志憲 | 職掌為射擊時彈藥分發、收繳及清點。               |  |
|       | 隊員  | 呂青坤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警戒組   | 隊員  | 李鴻璋 | 一、槍彈運送實施警戒。<br>二、有任何狀況立即依三線系統回報 |  |
| 醫務組   | 辦事員 | 黃朝鉉 | 應付突發狀況，執行救護處置事宜。                |  |